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公司2023年至2025年客调服务外包采购项目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公司2023年至2025年客调服务外包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CZSC-DXLS-2023-004), 比选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公司2023年至2025年客调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比选代理机构为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 具备比选条件, 现进行公开比选, 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本次比选项目通过电子采购方式实施。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公司2023年至2025年客调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预估含税总金额为365.34万元。

1.1.1采购内容: 业务代理范围: CRM、综合调度系统、资源配置系统、四川电信运维单点支撑智能专家系统、健康档案系统、集团运营管理系统、本地支撑系统、运营决策分析, 以及端到端等系统中的客户装移维工单。

业务类型: FTTH、FTTR(宽带和固话)、ITV、普通宽带和固话、魔镜慧眼、延伸服务、全屋WIFI、家庭DICT、安全家业务、泛智能、智慧小区、智能家居、大喇叭、企业组网、行业魔镜(或云监控)、小微ICT项目、H承载互联网专线(公众)、云应用、智慧酒店和其它新业务装移维和催单等, 业务的调度、质检和服务过程的闭环管控。

其它工作内容:

- (1) 支撑(装维/招标人内部)进行相关服务问题分析, 及业务处理疑难问题解决。
- (2) 收集一线反馈疑难问题, 并整理汇总成案例库。
- (3) 组织开展装维施工规范、新业务、安全生产、营销等规范培训。
- (4) 负责招标人指定其它突发事件及专项工作的应急保障与支撑, 并闭环工单管控, 包括但不限于: 光衰整治、网络整治、数据分析等。
- (5) 安全生产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比选文件“第五章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1.1.2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1.1.3质量要求: 合格★, 满足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的相关要求。

1.2本项目分包划分情况: 本项目不划分分包和份额, 确定1名中选人。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 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产品品类、处理措施、处理范围、禁限期等关键内容, 请务必登录中国电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3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报价折扣限价为100%, ★投标人投标折扣高于最高投标报价折扣限价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

2. 参选人资格及要求

★2.1参选人资格条件如下: ★

2.1.1主体资格: 本项目要求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 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参选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2.1.2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 项目要求参选人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应当不少于400万元人民币或者等值货币(如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为其他外币的, 按照参选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

2.1.3参选人须具备国家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1.4参选人须具备2021年1月1日至今同类服务或装维服务项目业绩, 应满足下列要求: 有效业绩合同累计金额不低于300万元。

2.1.5参选人满足以下财务要求: 自2021年以来财务状况良好、不得出现连续亏损或资不抵债等情况(参选人成立时间在2021年以后的, 按该参选人成立之日起计);

2.1.6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2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2.2.1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2.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2.2.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2.4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2.2.5在最近三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36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2.2.6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 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2.7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2.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2.2.9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 应对参选人及其参选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 参选人及其任一参选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 该标包或比选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2.2.10参选人存在在参选截止日前二年内因拖欠企业员工薪资(含劳务工、农民工)被行政处罚或引发群体性事件的不良记录;

2.2.11参选人被纳入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风险警示企业名单，且该企业或其涉及惩戒的产品和服务在采购项目参选截止时间在惩戒期间的。

2.2.12为本比选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2.2.13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2.14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2.2.15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2.2.16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2.2.17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2.2.18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2.2.1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2.3 参选人控股和管理关系限制要求如下：★

2.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参选。

2.3.2参选人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同等职务）在参加本次比选项目的其他参选人单位中有担任主要管理职务的（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同等职务），该两家参选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段/标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的参选。

2.3.3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比选的，应具备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9月21日00时00分至2023年09月23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参选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4.2.1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比选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

4.3比选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支付要求：比选文件费直接汇至以下账户（汇款时请备注公司名称及项目名称简称）：

（1）户名：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账号：1001300001018325

（3）开户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南支行。

5. 参选文件的递交和唱价

5.1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09月27日10时00分。

5.2 电子参选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参选文件递交，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参选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比选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参选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参选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参选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唱价，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唱价模式、时间和地点

本比选项目将采用远程在线模式唱价，唱价将在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上进行。

5.4.1唱价时间：同参选截止时间。

5.4.2唱价地点：参选人在规定时间前登录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和加入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指定的会易通会议室即可，会议号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将在唱价会前一天通知所有潜在参选人。

6. 样品的递交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7. 参选人注册

7.1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参选文件编制和参选，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7.3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服务热线010-56107929/010-5610788，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

CA证书办理技术支持：【服务热线：010-56107929/010-56107880，服务邮箱：ctsc@chinatelecom.cn】。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9.1 联系方式

比选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公司比选代理机构：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乐山市春华路中段100号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九兴大道凯乐国际

邮 编：614000

邮 编：610000

联 系 人：辜老师

联 系 人：聂万威

电 话：0833-2428214

电 话：1858482125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nww18584821256@163.com

开户银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南支行

账号：1001300001018325

9.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9.3 廉洁监督方式：

如在采购项目中发现违反廉洁纪律的情况，请通过电话或来信方式向中国电信四川公司纪委办公室反映。监督电话：028-86190002；来信地址：成都市文庙前街72号 纪委办公室（收）。

比选代理机构：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0日